

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
计划结束的公告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敬财先生、甄荣辉先生以及梁敬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梁家铭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之密”或“公司”）于2018年6月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敬财先生、甄荣辉先生以及梁敬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梁家铭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梁敬华先生之子）计划自2018年6月7日至2018年12月31日内增持不少于600,000股、不高于2,000,000股公司股份。（上述拟累计增持股份包含已经增持的股份，即不少于公司总股本的0.1389%，不高于公司总股本的0.4630%）。

2018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敬财先生、甄荣辉先生以及梁敬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梁家铭先生的告知函，获悉：于2018年6月7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增持期间内，陈敬财先生、甄荣辉先生和梁家铭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764,5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7%，增持数量及比例在增持计划范围内。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计划的具体内容

1、增持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敬财先生、甄荣辉先生以及梁敬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梁家铭先生。

2、增持目的：公司近期股价出现非理性下跌的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于对公司业绩成长和发展前景的信心，为进一步提振市场信心，明确投资者的预期，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实施此次增持行为。

3、增持方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市场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

4、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5、拟增持股票数量：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敬财先生、甄荣辉先生、梁敬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梁家铭先生拟累计增持不少于 600,000 股、不高于 2,000,000 股公司股份（上述拟累计增持股份包含已经增持的股份，即不少于公司总股本的 0.1389%，不高于公司总股本的 0.4630%）。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增持人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数量 (股)	成交均价(元)	占总股本 比例(%)
陈敬财先生	集中竞价	2018年6月7日	193,400	10.34	0.0448
甄荣辉先生			193,200	10.35	0.0447
梁家铭先生			201,400	10.34	0.0466
陈敬财先生		2018年12月26日	60,520	6.09	0.0140
甄荣辉先生			58,400	6.08	0.0135

梁家铭先生			57,600	6.09	0.0133
合计	-	-	764,520	-	0.1770

三、本次增持前后股份比例变动情况

本次增持前，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敬财先生、甄荣辉先生以及梁敬华先生通过公司控股股东佳卓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33.75% 的股份，陈敬财先生、甄荣辉先生、梁敬华先生以及梁敬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梁家铭先生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陈敬财先生的一致行动人陈立尧先生（陈敬财之子）直接持有公司 7,200 股股份。本次增持后，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敬财先生、甄荣辉先生、梁敬华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陈立尧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不变，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敬财先生、甄荣辉先生以及梁敬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梁家铭先生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25.392 万股、25.16 万股、25.9 万股。本次增持前后，陈敬财先生、甄荣辉先生以及梁家铭先生直接持股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增持前持股数及比例		增持后持股数及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陈敬财先生	0	0	253,920	0.0588
甄荣辉先生	0	0	251,600	0.0582
梁家铭先生	0	0	259,000	0.0600
合计	0	0	764,520	0.1770

四、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满足《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提出豁免发出要约申请的条件。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敬财先生、甄荣辉先生以及梁敬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梁家铭先生本次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敬财先生、甄荣辉先生以及梁敬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梁家铭先生在本次股份增持过程中，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敬财先生、甄荣辉先生以及梁敬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梁家铭先生的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且公司已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陈敬财先生、甄荣辉先生以及梁家铭先生目前暂无进一步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五）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敬财先生、甄荣辉先生以及梁敬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梁家铭先生在增持期间不存在转让公司股份的情形，并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敬财先生、甄荣辉先生以及梁敬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梁家铭先生出具的《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告知函》；

2、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3日